

國立聯合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1 次行政主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 4 樓 第 2 會議室

出席人員：詳簽到單

會議主席：許銘熙校長

紀錄：許璧如

壹、會議開始(下午 2 時 20 分)

貳、主席報告

參、追蹤執行情形

編號	列管決議案	執行單位及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列管 3 102-1#1 (8.12)	長期案件： 苗創中心-李增欽副校長主持、協調。 (於農曆年後工研院會與本校聯繫再行討論。)	■副校長室	☒ 繼續列管 ☐ 解除列管
列管 8 102-1#1 (8.12)	請秘書室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前重製 本校廣宣 DV(含中/英文版)	■秘書室	☒ 繼續列管 ☐ 解除列管
列管 10 102-1#2 (8.27)	鼓勵教師升等、技轉相關事務推動- 王正祥副校長主持、協調。 (與本校教師自審流程連結，並依 程序提送相關會議)	■副校長室	☒ 繼續列管 ☐ 解除列管
列管 11 102-1#5 (11.5)	本校 103 學年度之學生證請結合 悠遊卡及校區各大樓門禁系統之 附加功能。 (1.請總務處先行規劃第二校區 新建大樓之電機資訊學院、圖書館或 資訊中心試行可能性;並分階段進行 本校學生證發放;讀卡系統的購置 應能判讀悠遊卡。2.請總務處公告 本校兩校區門禁系統將全面採用 悠遊卡讀卡系統)	■總務處 ■資訊中心 ■教務處 ■圖書館 ■進修推廣部 ■體育室	☒ 繼續列管 ☐ 解除列管

肆、業務報告

如 [附件 1](#)。

伍、提案討論

第一案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國立聯合大學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暨第十七條附表修正案。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2 年 6 月 19 日臺教高(一)字第 1020084406 號函暨考試院 103 年 1 月 15 日考授銓法四字第 1033798761 號函，修訂本規程第四條、第二十一條及第二十六條等條文。
- 二、依教育部 103 年 1 月 24 日臺教高(四)字第 1030007911D 號函核定，同意本校自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增設「設計學院」，所屬系所包含「建築學系」、「工業設計學系」及「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配合修訂本規程第十七條之附表「國立聯合大學各學院、學系、學位學程、研究所、共同教育委員會及中心設置表」。

建議辦法：本會議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2)。

第二案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由：歡迎「十大傑出青年聯誼會」蒞校參訪活動規劃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傑出校友李仁耀為提升本校廣宣，爭取「十傑聯誼會」春遊活動(4/12 週六)納入參訪本校行程，以促進交流、增加新聞曝光率。
- 二、「十傑聯誼會」會長為前台大校長陳維昭，施振榮為前會長，當天活動參與人數七、八十人。本校校友總會將負責午宴接待，縣府文觀局亦將配合部分活動。
- 三、2/18 李仁耀與聯誼會總幹事等人已先行來校做場地勘查。

建議辦法：

一、活動初步行程：

10:00~ 參觀客家文化園區

11:15 抵達聯大

11:20~12:00 國際會議廳(簡報與交流)

12:00~12:25 社團表演(熱舞社或國術社)、參觀工設系作品展，行政大樓前拍大合照。

12:30~ 東北角午宴

後續行程：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大湖李仁耀工作室等

二、任務分配與工作安排：

- 1.校方簡報(約 15 分鐘)
- 2.親善大使接待
- 3.表演與參觀安排
- 4.致贈伴手禮與大合照相片(A4 輸出以證書夾保護)
- 5.環境布置

決議：請秘書室、總務處及圖書館協助、聯繫相關事宜。

第三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國立聯合大學數位教材製作獎勵辦法」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本辦法第五條，教學發展中心依業務需求召集成立「數位教材審查委員會」，除教務長、教學發展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外，另提請校長聘任委員 5 位，聘期一學年。
- 二、本學年委員，由教學發展中心 103 年 2 月 14 日(文號：1030100024 號)簽請聘任理工學院、電資學院、人社學院、管理學院、客家研究學院等 5 院院長擔任，業經核定。
- 三、另依說明二簽文核定意見，修訂本辦法並增聘設計學院院長擔任本學年委員。

建議辦法：為兼顧各學院(含共同教育委員會)代表，提請修訂本辦法第五條，委員會成員由七人增加為九人。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3)。

第四案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本校「『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獎助專案經費作業要點」名稱及條文修正案，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如附件 4)。

第五案

提案單位：主計室

案由：本校 103 年設備預算執行考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設備預算執行考核辦法，各單位設備費於三月底應完成訂購手續，每年四、六、十、十一、十二月訂有達成率標準。
- 二、考量八甲校區三大建案完工及進駐時程，電機資訊學院、客家研究學院、人文與社會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含體育室)、圖書館及資訊中心等單位若依前項考核時程內採購設備，恐增加搬遷費用或保管風險。

建議辦法：

- 一、理工學院、設計學院及管理學院設備預算執行考核依據說明一之規定及相關時程辦理。
- 二、前項以外單位設備費於 103 年 9 月底前完成請購，逾期未請購部分歸入校控設備費，陳校長核定後再重新分配。各一級單位及其所屬單位設備預算合計於 103 年 10 月、11 月、12 月達成率(累計實付數／各單位總預算數)分別不得低於 50%、80%、90%，各月份考核落後者，將各酌減下年度該一級單位及其所屬單位獲分配預算額度 10%。另 103 年度設備預算執行結餘非專案簽請校長核可，將不再轉入下年度執行。
- 三、本案通過後提送行政會議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提送行政會議討論，並請簡化說明事項。

第六案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由：本校 101 學年度年報(初稿)，提請審議。

決議：請秘書室依會中意見修正。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業務報告

一、副校長室

二、秘書室

三、教務處

四、學務處

五、總務處

(一)總務長室

1. 各項會議：

(1)103年元月10日召開學生證與悠遊卡結合第1次工作協調會議。

(2)103年元月22日召開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0次處務會議。

(3)103年2月7日召開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處務會議。

(4)103年2月19日召開10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處務會議。

2. 總務處自2月1日，組織整併後，擬修正單位名稱之法規與表單列表如下：

單位名稱	法規/表單/流程圖名稱	原單位名稱
事務營繕組	一、法規 1.工友及駐衛警考核辦法 二、表單 1.校區大型垃圾及雜物清除申請表 2.工作支援申請單 3.垃圾桶及資源回收桶設置需求表 4.校區大型垃圾及雜物清除申請表 5.員工異常刷卡說明表 6.技工、工友獎懲建議表 7.職員獎懲建議表 8.工友(含技工)、長時工讀生、臨時人員在職證明書申請書 9.員工加班請示單 10.臨時人員事、病、補休假及其他請假卡 11.臨時人員慰勞假卡	事務及採購組

單位名稱	法規/表單/流程圖名稱	原單位名稱
事務營繕組	一、法規 1. 第二(八甲)校區推動建設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2. 第一(二坪山)校區空間利用規劃工作小組設置要點 二、標準作業流程 1. 營繕工程修繕縮短作業後流程圖 2. 營建工程新建流程圖 3. 10萬元以上委託技術服務流程圖 4. 營繕工程修繕流程(內控)	營繕組
採購保管組	一、法規 1. 營繕工程與財物及勞務採購作業實施要點 二、標準作業流程 1. 採購內部控制流程	事務及採購組
	一、法規 1. 招待所管理要點 2. 客座學人宿舍借住要點 3. 建築物空間分配暨使用管理要點 4. 財物管理辦法 5. 宿舍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 6. 學、碩、博士服借用要點 7. 防範財物失竊、災害及財物失竊、毀損、意外事故報損之處理要點 8. 教職員單房間職務宿舍管理暨調配作業要點	保管組

(二)事務營繕組

1. 各項會議：

- (1) 103年元月17日 召開八甲校區103年度環境品質暨邊坡安全委託監測技術服務評選會議
- (2) 103年元月20日 召開八甲校區103年度圖書館室內裝修工程變更設計第1次審查會議
- (3) 103年元月23日 召開八甲校區田徑運動場及下方填土區之水土保持計畫設施工程月會
- (4) 103年2月12日 召開學生證與悠遊卡結合第2次工作協調會議

- (5)103年2月19日 召開八甲校區103年度圖書館室內裝修工程變更設計第2次審查會議
- (6)103年2月20日 召開二坪山校區第一教學大學整修工程施工前協調會議
- (7)103年2月20日 召開第31次校園新建規劃委員會議
- 2. 各項主要工程標案辦理情形如附件所示，其重要工程進度簡述如後：
 - (1)圖資大樓新建工程：圖資大樓新建工程：整體進度實際為100.00%。
 - (2)電資學院新建工程：整體進度實際為99.4%，落後0.6%。
 - (3)客家研究學院、人文社會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及藝文教學中心新建工程：整體進度實際為93.79%，落後6.21%。
- 3. 電資學院新建工程之使用執照已獲苗栗縣政府核准，並於2月20日領回。
- 4. 客院、人社院、共教會、藝文中心等各項新建工程目前待安排時間進行消防安檢測試中。
- 5. 體育及運動設施新建工程之工作進度簡述如後：
 - (1)田徑運動場及下方填土區之水土保持計畫設施工程：自客家學院工地運土已完成，並完成高程及座標之確認，目前進行排水設施。另運動場工程委託技術服務案刻正簽核中。
 - (2)風雨球場新建工程：已完成部分圍籬及地上物清除，俟放樣後即開始整地。
 - (3)電力系統改善工程：配合風雨球場新建工程，需另辦理外水電工程，以利啣接，刻正規劃中。
- 6. 本校「政府機關及學校四省(省電、水、油、紙)專案計畫」101年度執行成效檢討說明表已完成，並依據教育部103年2月13日臺教高(二)字第1030020088號函，於2月19日上午以電子郵件方式寄出資料。
- 7. 門禁系統規劃之工作進度：由周念湘帶領系上老師分別於1月16日及20日至各系館進行門禁系統現地勘查，已於2月12日安排國際悠遊卡公司到校簡報，並安排相關單位主管召開門禁系統規劃工作協調會。

(三)採購保管組

1. 各項會議：

(1)103年2月26日 召開102學年度第2學期宿舍管理委員會會議

(2)103年2月27日 召開土木系與工程科技研究中心監視器、硬碟失竊檢討會議

(3)103年2月27日 召開財金系電腦主機內部中央處理器(CPU)及記憶體(RAM)失竊檢討會議

2. 本校為學生機車停車場使用需要，業奉行政院103年1月16日院授財產公字第10335000690號函示准予撥用苗栗縣苗栗市恭敬段1796、1797-4地號等2筆國有土地，面積合計0.2521公頃，並已經苗栗縣苗栗地政事務所於103年2月6日苗地一字第1030001088號函通知完成管理機關登記。

3. 本校首頁校區簡介：第一校區：已請資訊中心更新面積為7.9948公頃(原為7.7427公頃)。

4. 各單位電、水，及瓦斯用量紀錄均已按月上網公告。

5. 本校1月份國有財產增減結存表如下表所示：

(1)土地增加筆數1件。

(2)機械及設備增加筆數5件、減損筆數45件。

(3)雜項設備減損筆數7件。

6. 本校1月份非消耗品增減結存表如下表所示：

(1)事務用具增加筆數8件。

(2)機械及設備增加筆數2件、減損筆數6件。

(3)交通及運輸設備減損筆數6件。

(4)什項設備減損筆數9件。

(四)文書組

1. 為提升公文系統效能，將購置系統新主機並架設於新校區綠能機房之虛擬平台，以便做系統及時備援，另將已經使用5年之舊主機作為備份主機，本項作業預定於103年3月八甲校區綠能機房啟用後執行。

2. 為配合103年2月本校組織調整(總務處營繕組、事務及採購組、保管組調整為事務營繕組、採購保管組；研發處計畫業務組調整為計畫管理組；新增設計學院有工業設計學系、建築學系)以及各單位人員輪調，公文系統已於2月5

日調整組織架構、公文傳送流程，新增各單位人員角色帳號、章戳維護、公文移交....等作業，並E-mail通知全校新舊角色轉換時期應注意事項，請各承辦人儘速將舊角色公文辦畢歸檔，並移交公文至新角色帳號，以利系統關閉舊單位角色帳號。

3. 1月份本校公文檔案立案編目數量共計778件。
4. 1月份文書組總發文量共計202件(紙本116件、電子86件)，總收文量共計982件(電子773件、紙本209件)。
5. 1月份寄發本校掛號郵件：包裹13件、限時掛號30件、掛號739件；普通郵件：平信250件、印刷品1,234件、限時45件。1月份收到本校掛號郵件包裹(不含平信)為教職員1,434件、學生433件。

(五)出納組

1. 103年1月17日 召開出納組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5次組務會議
2. 辦理共同供應契約電子支付業務，本(103)年1月1日至31日支付計23筆，金額為 458,434元。
3. 1月份受理各界捐贈收入計有43件，金額為66,250元(含本年由薪資代扣金額)。
4. 102學年第2學期1月1日至31日，學雜費50048專戶收入(未含各類退費、減免及貸款)資料件數69件，金額為1,638,004元。
5. 103年2月教職員工薪津及103年1月校務基金工作人員薪津彰化銀行薪資匯入金額10,926,891元；公教儲蓄優存金額750,000元。台灣銀行薪資匯入金額 19,283,530元；公教儲蓄優存金額530,000元。
6. 102年12月機關負擔補充保費：公健保費197,089元。
7. 103年1月廠商支付共計1,994件，總金額158,346,498元。
8. 辦理零用金1萬元以下請購代墊款電子轉帳支付業務，本(103)年1月份支付計165筆，金額總計378,573元。

國立聯合大學工程與採購標案進度表

事務營繕組

製表日期：103 年 2 月 21 日

項目	標案名稱	目前進度
1	八甲校區圖書資訊大樓新建工程(已完成)	本工程承包商已於 102 年 12 月 7 日申報竣工，整體進度實際為 100%。廠商於 12 月 13 日提出結算明細表及竣工圖，經由監造單位審核後，全案已由內政部營建署於 103 年元月 7 日至 13 日辦理初驗程序，本校圖書館、資訊中心及總務處均派員配合與檢視缺失交營建署督導廠商改進，並已於 2 月 18 日召開缺失改善檢討會。(呂昱慧)
2	八甲校區電資學院大樓新建工程(執行中)	目前各棟皆已下架，正施作室內裝修及管線收尾作業、環境清潔等，景觀工程施作修坡、水溝、區內道路等，電機系及資工系已分別於 102 年 12 月 26 日及 31 日通過消防安檢，並已於 103 年元月 3 日及 10 日完成無障礙現勘且通過審查。光電系已於元月 14 日完成消檢，元月 16 日電機資訊學院、光電系，與資工系進行門禁系統勘查，及 20 日電子及電機系也已完成門禁系統勘查。元月 13 日召開搬遷工作協調會，由資訊工程學系先於 2 月 17 日起啟動一般設備物品搬遷工作，其餘電機、電子、光電等系所陸續辦理，整體進度實際為 99.4%。(李明軒)
3	八甲校區客院、人社院、共教會、藝文中心新建工程(執行中)	目前已完成共教會、人社院內部與外牆裝修、地磚鋪設藝文中心前棟 RFL 澆置查驗、客院前棟結構體完成、後棟 4 樓澆置完成，整體進度實際為 93.79%。另配合教務處及共教會進駐之室內修裝工程已上網公告招標，已於元月 21 日開標，由源輝土木包工業以 1,634,990 元得標。(楊名偉)
4	圖書館室內裝修工程案(執行中)	由遠東鐵櫃鋼鐵廠承攬，前因施工介面關係申請停工；102 年 12 月 12 日召開圖資大樓部分暨需求變更協調會議，於 12 月 16 日申報復工，目前施作地坪管線打鑿延伸、木作櫃檯、期刊櫃、展示櫃，並已在 103 年元月 20 日召開圖資大樓室內裝修變更第一次設計審

項目	標案名稱	目前進度
		查會議，於 2 月 19 日召開第二次設計審查會議，整體進度實際為 30.4%。(呂昱慧)
5	建築樓耐震補強工程 (已完成)	所需預算為 820 萬元，辦理第四次公告時，經指示取銷公告，並檢討分成「耐震補強」及「整修工程」二案分開招標，其中「耐震補強」部分先行辦理招標，經於 102 年 9 月 24 日及 10 月 1 日兩次開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施工預算調整為 320 萬元後再上網公告，於 10 月 17 日開標因不足三家廠商投標而流標，經再次上網公告，於 10 月 25 日開標，開標結果以永鉅營造有限公司 295 萬為最低標，於 10 月 31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施工協調會，已於 11 月 1 日開工，11 月 24 日完成基礎澆置，刻正進行施作二樓柱筋綁紮，在 103 年元月 6 日召開建築樓耐震補強工程變更協調會，已於 103 年元月 27 日竣工，待驗收。(楊名偉)
6	資訊中心室內裝修工程案(簽核中)	所需預算為 489.4 萬元，已辦理四次公告招標均流標，經簽會資訊中心檢討需求及預算，資訊中心建議由其提出規範後辦理工程採購招標並奉核可。 俟資訊中心委託之設計監造廠商提出可供發包之預算書圖及材料規範後，即可辦理公告招標作業。(呂昱慧)
7	建築樓屋頂加蓋工程 (已完成)	所需預算為 300 萬元，招標文件經簽核，奉指示將銅版文化瓦改為一般文化瓦，已由建築師修正圖說及預算，後經使用單位反映須更改部分屋頂支撐材料，並由建築師修正圖說及預算，已公告上網，於 102 年 9 月 17 日開標，因未滿三家廠商而流標，經再上網公告，於 9 月 24 日開標，因最低標廠商低於底價百分之七十，經查詢該廠商之商譽後，另於 10 月 3 日邀集最低標廠商、設計單位及使用單位討論廠商之報價之合理性，依政府採購法令程序簽辦，於 10 月 17 日辦理決標。另於 10 月 31 日召開施工協調會議，於 11 月 1 日開工，目前進行鋼骨柱子及鋼梁施做，已在 103 年元月 17 日竣工，已於 2 月 10 日驗收並辦理結算待核銷。(羅文均)

項目	標案名稱	目前進度
8	八甲校區風雨球場新建工程(執行中)	所需預算為 2,950 萬元，於 102 年 8 月 20 日辦理評選作業，評選出優勝廠商「向登群建築師事務所」，並於 8 月 28 日完成議價程序及辦理簽約，於 9 月 27 日進行第一次設計審查會，10 月 8 日辦理第二次設計審查會議，建築師於 10 月 22 日完成設計資料之修正送至本校。經兩次公告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於 12 月 4 日重新上網公告招標，已於 12 月 16 日開資格標，17 日辦理評審及開價格標作業，由沅通營造有限公司以 2,930 萬元得標，已於 12 月 25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並於 12 月 31 日邀請承包商及建築師事務所與測量公司等校內相關單位同仁到場進行現地會勘作業，已請廠商先行施作施工圍籬，俟縣政府核准開工後即可施工。(張正成)
9	八甲校區景觀餐廳委託設計案(執行中)	建築師於 102 年 10 月 17 日將預算書送本校，並於 11 月 5 日召開審查會議，惟工程預算已逾原規劃金額，因本案原編列之預算額度僅餘新台幣 874 萬元，為利發包作業，請陳賢秋建築師事務所予以調整預算書中發包預算及空污費之金額，俾管控於預算額度之內(須保留空調設備預留管道)，建築師已於 11 月 20 日提報予本校，惟有部分預算仍須再調整單價、項目等，建築師已於 12 月 19 日交付調整完成之預算書圖，因有部分預算有誤，已請建築師修正，並完成部分使用執照，2 月 7 日開標，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已再上網公告，預計 2 月 25 日開標。(李明軒)
10	八甲校區田徑運動場及下方填土區之水土保持計畫設施工程(執行中)	本案已於 102 年 9 月 25 日工程標決標(沅泰營造有限公司得標金額為 1,603 萬元)，10 月 3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議，10 月 9 日至現場會勘點交測量點位，開工報告書報苗栗縣政府審核，於 10 月 31 日核准動工，苗栗縣政府於 12 月 20 日上午 9 時 30 分至現場會勘，已於 103 年元月 10 日完成客院工程之運土，已於元月 23 日召開工程月會，預計 2 月 26 日召開 2 月份之工程月會。(彭慶澧)

項目	標案名稱	目前進度
11	大學湖環湖步道景觀工程(執行中)	規劃於大學湖周邊設置木平台、景觀燈、救生圈、求救鈴等設施，已進行規劃及編列預算中，預估預算為130萬元，已與設計單位辦理會勘，並配合本校校園整體規劃進行規劃設計，全案預算書圖已送至本校，並依本校審查意見修正預算書圖後，於102年12月19日上網公告，已於103年元月3日辦理開標，由九州土木工程有限公司以139萬6,500元得標；1月17日由李副校長及黃館長、吳桂陽老師會同廠商現地會勘，確定各項設施配置內容，已在元月27日開工，預計3月20日竣工。(張正成)
12	二坪山校區東側排水改善工程(簽核中)	二坪山校區東側坡地排水影響附近民宅，需加以改善，目前已初步評估，預定於103年辦理設計監造及施工。(張正成)
13	二坪山校區雙電大樓改建學生宿舍工程(請購中)	所需預算為5,000萬元，102年11月29日邀請建築師蒞校商討設計及規劃等相關事宜；並於12月10日召開審查會議，建築師依審查意見於12月13日送修正後預算書圖至本校，12月26日完成設計監造標案文件，12月27日上簽文，已於103年元月7日經校長核定後，已上網公告招標，已於元月28日開標，預計在2月18日開評選會議，當日因校外評選委員出席人數不足而流會，將於2月26日再次召開會議。(張正成)
14	第一研究大樓整修工程(請購中)	102年12月30日上簽文確認各項經費來源，103年元月10日依簽文意見再次簽文確認標案內容與經費後，元月15日批核，並在2月6日開標，因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經第2次招標，於2月13日決標，由水立方室內裝修有限公司以2,690,000元得標。(楊名偉)
15	第一校區(二坪山)學生第一餐廳暨景觀餐廳標租(暫緩中)	第一校區(二坪山)學生第一餐廳美食街(A~G區)暨景觀餐廳增購一年場地標租案於102年7月9日開標暨評審、7月10日議價，F、G區及景觀餐廳未完成續約招標，業於7月18日修訂招標相關文件簽請重新招標中，於103年元月16日開標，因無廠商投標，流標。本案將採建教合作方式進行，並於2月11日邀請育民

項目	標案名稱	目前進度
		工家柯副校長與戴秘書蒞校商討建教合作事宜並現勘餐廳用地，已於2月14日提出合作計畫草案，待育民補充合作方案及實施計畫等相關資料後，安排時間進行後續合作等相關細項內容之確認。(第20次)(邱樹雲、李婉茹)
16	第二校區一般搬遷(執行中)	搬遷經費動支新台幣7,362,528元整簽呈業於102年7月23日簽核，秘書室8月9日撥款，招標文件8月16日奉核，業已上網招標中，9月3日開標，廠商於9月12日提報搬遷計畫審核中，待鈞長核定後覆文備查，103年元月3日召開電機資訊學院搬遷工作協調會議，由資訊工程學系於2月17日起先啟動一般設備物品搬遷工作，其餘電機、電子、光電等系所陸續辦理。(謝立洋、李文善)
17	消防設備改善(執行中)	檢修缺失改善簽於102年9月11日簽奉核准，規格需求說明9月23送出，招標文件已於10月8日簽奉核可並上網招標；已於10月15日開標，由信毅工程得標，11月13日已竣工，12月19日驗收後，於103年元月15日就第一次驗收不合格部份完成複驗，元月21日通知廠商將未完成扣款項目確認完成。(謝立洋、李文善)
18	立德樓電梯改善工程(規劃中)	102年12月25日委請技師確認規格，待電梯廠商價格分析後完成標案文件送本校進行招標請購作業；因應資工系2月17日搬遷需要，故於開學後擇日續辦，預計103年6月30日前安裝完成。(李文善、徐明良)
19	交通車租用(簽核中)	已規劃完成，並於2月11日開標，由豐寶遊覽公司得標，因底標低於80%，已上簽文待鈞長核示。(謝立洋、李文善)
20	清潔外包(簽核中)	已規劃完成，預計2月25日開標。(謝立洋、李文善)
21	植栽養護(簽核中)	已規劃完成，概述表與採購申請簽核中。(謝立洋、李文善)

六、研究發展處

- (一)本校與韓國昌原大學於103年1月27日簽訂學術交流備忘錄，締結姐妹校。
- (二)103年度「國立聯合大學「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獎助專案」，基金會獎助本校金額為160萬元。
- (三)103年1月13日辦理本校自我評鑑經教育部審查後修正重點說明會，說明及討論計畫書與自評法規之相關修正，本校修正後計畫書及修正重點說明業於1月27日寄送報部。
- (四)行政院國發基金「創業天使計畫」103年度受理申請中，育成中心1月6日舉辦座談會，輔導2~3家廠商撰寫提案計畫書。
- (五)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補助本校103年度創新育成中心計畫150萬元，2月21日繳交合約書及營運計畫書。

七、圖書館

八、體育室

教學組

- (一)102-1 健康體適能、基礎游泳、1 分鐘水中自救能力測驗合格率統計如下表：

部別	檢測項目	前測合格率	後測合格率
日間部	健康體適能	74.06%	97.19%
	基礎游泳	43.99%	91.73%
	1 分鐘水中自救能力測驗	38.22%	80.66%
進修部	基礎游泳	21.43%	75.63%
	1 分鐘水中自救能力測驗	11.61%	68.07%

- (二)102-1 日間部健康體適能 PR 值統計如下表：

性別	身高	體重	BMI	坐姿 體前彎	一分鐘 仰臥起坐	立定 跳遠	男生 1600/ 女生 800 公 尺跑走	四項總和 平均 PR 值
男生	51	60	56	30.5	70	24.9	54.9	45.1
女生	44.5	55.0	50	50.0	71.0	38.8	70.8	57.6

(三)102-1 日間部健康體適能平均值統計如下表：

性別	身高	體重	BMI	坐姿 體前彎	一分鐘 仰臥起坐	立定 跳遠	男生 1600/ 女生 800 公尺跑走
男生	172.2	67	22.6	27.2	41	211.6	494
女生	158.9	53	21	35	32.2	155.5	267

(四)102-2 健康體適能、基礎游泳、1 分鐘水中自救能力前測，
各班自行檢測中。

活動組

本學期排定各項體育活動行事曆如下

序	活動名稱		活動期間	報名日期	活動地點
1.	體育幹部會議		103/3/5(三) 13：10 -14：00		本校行政大樓一樓 衛保教室
2.	校長盃	撞球錦標賽	103/3/17-19 18：00-21：00	103/2/17 - 3/14 中午 12 時止	本校活動中心 1 樓 撞球教室
3.		排球錦標賽	103/3/17-26 18：30-21：30	103/2/17 - 3/7 中午 12 時止	本校排球場、 體育館
4.		網球錦標賽	103/3/24-28 18：30-21：30	103/2/17 - 3/12 中午 12 時止	本校網球場
5.		羽球錦標賽	103/3/27-4/1 18：30-22：00	103/2/17 - 3/21 中午 12 時止	本校活動中心 3 樓 體育館
6.		籃球錦標賽	103/4/21-5/2 18：30-21：30	103/3/3 - 4/11 中午 12 時止	本校籃球場、 體育館
7.		桌球錦標賽	103/5/5-7 18：30-21：30	103/3/31-4/21 中午 12 時止	本校桌球教室
8.		游泳錦標賽	103/5/7 12：00-15：00	103/3/17-4/11 中午 12 時止	本校 蓮荷水世界
9.		慢壘錦標賽	103/5/10、11 103/5/17、18	103/3/31 - 4/28 中午 12 時止	本校八甲校區 簡易棒壘球場
10.	畢業生登峰授證典禮暨全校登山健行		103/04/26 全天	活動辦法另訂	

場器組

(一)本學期辦理運動場館學期會員證人數，截至 2 月 20 日止，
計有校外人士 11 人、校內師生 73 人陸續受理辦證中。

- (二)本校申請「大專院校國民運動中心試辦計畫」，教育部已於103年2月18日來函條列審查意見表，本室正依來函意見表準備「審查意見修正試辦計畫」暨計畫書(修正版)報部，並準備簡報資料於體育署專案會議中報告，積極爭取經費補助以活化第一校區各項教育功能。
- (三)本校第二校區標準田徑運動場規則設計招標案，已由總務處進行招標程序中。

九、資訊中心

十、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

- (一)1月份第一及第二校區有害事業廢棄物之儲存、產出及化學藥品使用量，已上網填報完成。
- (二)1月份八甲污水處理廠月報告，已完成核備，並發函告知代操作廠商。
- (三)1月份校園實驗場所災害通報作業，已辦理完成。
- (四)依「學術機構運作毒性化學物質管理辦法」第7條，需於103年1月31日前申報102年10-12月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情形，目前本校毒化物運作情形第一校區13筆，第二校區32筆。
- (五)於1月7日辦理「國立聯合大學從事勞工健康服務醫護人力編制」會議決議如下：
 - 1.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生：以特約的方式聘用，聘用方式1次(3小時)/2個月。
 - 2.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護理人員：由本校衛保組派員參與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訓練，訓練完成後擔任勞工健康服務之護理人員。
- (六)2月13日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釋水污染防治法情節嚴重及情節重大命停工之適用要件，來文所需回復之回復單已於2月20日發函檢附。
- (七)本校獲102年教育部校園能資源管理及環境安全衛生計畫設置實驗室安全設備，教育部已於103年1月9日來函，完成結案並核備，本中心同仁於103年1月17日與獲補助之學校代表參與計畫成果發表會。
- (八)行政院環保署於103年1月23日公告「應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之第一批公告場所」，自103年7月1日生效，本校第一校區國鼎圖書館為第一批公告場所。

十一、進修推廣部

十二、人事室

- (一)本校出納組長職缺經公告內陞並於 103 年 2 月 18 日召開職員考績暨甄審委員會審議通過，經 校長核定由總務處胡淑連專員陞任，並自 103 年 2 月 19 日生效。
- (二)教育部近期審定通過本校教師資格人員如下：
 - 1.升等副教授：光電系龔祖德講師。
 - 2.取得助理教授證：機械系徐偉軒約聘助理教師、能源系李陸玲約聘助理教師、通識中心高淑芳兼任助理教授、蕭于文兼任助理教授等 4 人。
 - 3.取得講師證：建築系姚伯勳兼任講師、通識中心賴源貴兼任講師、楊雅愉兼任講師、黃碧玉兼任講師等 4 人。
- (三)本校組織規程部分條文修正案奉教育部轉據考試院核備於 103 年 2 月 1 日生效。103 年 1 月 16 日發放 103 年度上半年退休公教人員月退休金及遺族月撫慰金，計新臺幣 375 萬 2482 元。
- (四)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主任羅坤龍奉銓敘部 103 年 1 月 16 日部退三字第 1033798771 號函核定，並自 103 年 3 月 1 日退休生效。
- (五)有關本校 103 年業務聯繫餐會，於 103 年 2 月 11 日(星期二)在第二校區學生餐廳舉辦，圓滿完成。

十三、主計室

國立聯合大學組織規程

第二章 校長及副校長

第四條 本大學置校長一人，綜理校務，負校務發展之責，對外代表本大學，任期四年，得續任一次。

校長之任期，以學年度計算，自當學年八月一日起聘為原則。但於學年中就任者，其任期至就任後第四學年度七月三十一日為止。

校長之產生，應於現任校長任期屆滿十個月前或因故出缺後二個月內，依「國立大學校長遴選委員會組織及運作辦法」規定，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遴選新任校長，報請教育部聘任之。校長遴選辦法另訂，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校長之續任，現任校長任期屆滿前應於校務會議明示是否意願續任。於法得續任且意願續任時，須於任期屆滿前一年，依「教育部辦理國立大學校長續任評鑑作業要點」規定，報請教育部完成續任評鑑報告後，再經由本大學講師以上專任教師(不含約聘教師)投票，得投票總數過半數同意始得續任，如未獲同意，應即辦理遴選新任校長。

校長之去職，包括任期屆滿、不擬續任、未獲續任、自請辭職及其他原因等事由。其他原因去職除法令另有規定外，須經全校講師以上專任教師(不含約聘教師)四分之一以上連署提案不適任，三分之二以上投票，投票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報請教育部解聘之。

第六章 行政單位

第二十一條 第十八條所置之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該委員會下設單位、各學院下設之教學或研究中心及第二十條所置之行政一級單位等主管人員，凡逕由校長聘請教師兼任者，任期三年，最長以六年為限。前條行政一級單位分組(中心、室)辦事者，除人事室、主計室外，其所置之組長，由校長聘請講師以上教學人員或軍訓教官兼任，或由職員擔任之；軍訓教官兼任職務以與軍訓或學務(訓輔)有關之工作為限；其所置之主任，由校長聘請講師以上教學人員兼任之；學生事務處軍訓室主任之聘任，由校長自職級相當人員或教育部推薦之軍訓教官二人至三人中擇聘之。

第八章 學生自治

第二十六條 本大學學生得依民主方式與程序組成「國立聯合大學各級學生自治團體」，其設置及輔導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及校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本大學學生得推選代表出席與其學業、生活及訂定獎懲有關規章之各級學校會議，其辦法另訂之。

國立聯合大學各學院、學系、學位學程、研究所、共同教育委員會及中心設置表

學院	學系或中心	研究所
理工學院	機械工程學系(含碩士班、進修學士班)	
	化學工程學系(含碩士班、進修學士班)	材料與化學工程 博士學位學程
	材料科學工程學系(含碩士班)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	
	土木與防災工程學系(含碩士班、進修學士班)	
	能源工程學系(含碩士班)	
電機資訊學院	電子工程學系(含碩士班、進修學士班)	
	電機工程學系(含碩士班)	
	光電工程學系(含碩士班)	
	資訊工程學系(含碩士班、進修學士班)	
管理學院		
	經營管理學系(含碩士班、進修學士班)	
	資訊管理學系(含碩士班)	
	財務金融學系(含進修學士班)	
客家研究學院	文化觀光產業學系(含進修學士班)	客家語言與 傳播研究所
	全球客家研究中心	經濟與社會 研究所
		資訊與社會 研究所
人文與社會學院	臺灣語文與傳播學系(含碩士班)	
	華語文學系	
	應用外語學系(進修學士班)	
	華語文中心	
設計學院	工業設計學系(含碩士班、進修學士班)	
	建築學系(含碩士班、室內設計進修學士班)	
	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共同教育 委員會	共同教學中心	
	通識教育中心	
	語文中心	
	藝術中心	

備註：自 103 年 2 月 1 日生效。

國立聯合大學數位教材製作獎勵辦法

第五條 教學發展中心依業務需求召集成立「數位教材審查委員會」，委員會成員九人，教務長為當然委員並擔任召集人，教學發展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其他七位委員由教學發展中心主任提請校長聘任之。委員任期一年，自當選之學年八月一日起至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國立聯合大學「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獎助專案經費作業要點

修正要點名稱

國立聯合大學「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獎補助專案經費作業要點

修正條文

- 一、國立聯合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妥善運用「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基金會)經費獎補助教師持續從事技術研究、技術開發及相關研究計畫，以提升教師研發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 三、本要點獎補助範圍如下：
 - (一) 補助研究計畫：
 1. 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
 2. 個別型技術研究開發與產學研究計畫。
 - (二) 獎助學術研究與著述。
補助出國短期進修、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與教師個人或指導學生參與國外競賽。
- 四、基金會提撥本校之年度獎助金額，由研發長邀請各學院院長及共同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共教會)主任委員召開「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獎助專案經費之協商會議」，依據各學院及共教會之研究績效及考量全校發展需求，按前條獎助範圍，以決定經費之分配。
- 五、本要點各項獎補助範圍應規範事項如下：
 - (一) 補助研究計畫：
 1. 補助資格：
 - (1) 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
 - (2) 未獲本項補助，且該研究團隊擬向國科會或其它機構申請大型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者，為優先補助對象。
 - (3) 個別型技術研究開發與產學研究計畫：
 - A. 講師得為個別型計畫優先補助對象。
 - B. 助理教授以上過去兩年內，每年皆提出申請國科會一般專題研究計畫者。
 - C. 當年度已獲得「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之計畫主持人，不得提出申請。惟若以學校整體發展為考量之校務議題研究計畫，則不在此限。
 2. 補助原則：

(1) 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

- A. 每年以不超過三件為原則。
- B. 整合型研究計畫需由同一系、所或跨院、校、系所之多位研究主持人，就一項重要研究課題，經過妥善規劃提出具體合作詳細計畫書。整合型研究計畫所強調的除原創性及重要性外，需具備整合性、合作性或各子計畫間彼此之互補性。
- C. 總主持人需為本校教師，且各子計畫成員本校教師需佔二分之一以上。

(2) 個別型技術研究開發與產學研究計畫：

- A. 個案補助經費之上限，按基金會當年度之獎助金額及各學院、共教會之推薦總件數決定之。
- B. 就同一申請人以不連續補助為原則。

計畫主持人以申請執行一件計畫為限。

3. 申請與執行期限：

(1) 本校研究發展處(以下簡稱研發處)每年於公告之期限內受理研究計畫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2) 計畫執行期間為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4. 應備資料：

計畫申請書(分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個別型技術研究開發研究計畫與產學研究計畫)、個人資料表、近五年之研究成果表現等紙本及電子檔各一份。

於公告期限內向研發處提出申請，文件不全或不符規定者不予受理。

5. 審查及核定：

(1) 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

- A. 研究表現：研究團隊近 5 年之研究成果表現。
- B. 計畫書內容：
 - (A)研究之重要性或創新性、學術或應用價值或可能影響。
 - (B)對國內外相關研究文獻之掌握及評述。
 - (C)計畫之合理性、研究方法與執行步驟之可行性。
- C. 初審：由本校邀集各學院院長及共教會主委與基金會推薦之董事以會議方式進行(必要時得邀請校外專家學者)，總計畫主持人需準備 10 分鐘簡報。

(2) 個別型技術研究開發與產學研究計畫：

初審：由各學院及共教會各自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審查，各評審委員會得邀基金會相關研究領域之代表壹名，擔任評審委員，評審結果須評定補助優先順序，並送研發處彙整。

(3) 核定：初審結果由研發處轉送基金會召開董事會核定。

(4) 審查作業期間：自申請案截止收件次日起三個月內完成，並公布核定結果；必要時，得予延長審查期間。

6. 簽約：

(1) 主持人應於計畫核定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內完成相關合約之簽訂，未完成者視同放棄。

(2) 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需簽訂「補助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合約書」。

(3) 個別型技術研究開發與產學研究計畫：

A. 技術研究開發計畫：需簽訂「獎助技術研究開發計畫合約書」。

B. 產學研究計畫：需簽訂「產學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先期技術移轉授權合約書」及「與合作企業所簽署之補助計畫合約書」。

7. 研究計畫經費動支核銷相關事宜，依本校會計作業規定辦理。

8. 計畫主持人於計畫執行期間變更計畫執行，應向研發處申請計畫變更，經同意後辦理。

9. 結案：

(1) 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應於計畫執行第六個月繳交執行進度報告、於計畫執行期滿後三個月內繳交研究成果報告至研發處；研究團隊需於一年內向國科會或其它機構申請跨領域整合型研究計畫。

(2) 個別型技術研究開發與產學研究計畫：應於計畫執行期滿後三個月內繳交 2-4 頁之精簡報告至研發處。

(3) 除進度報告繳交一份外，研究成果報告及精簡報告均需繳交一式三份(研發處留存一份，另二份轉送基金會備查及本校圖書館陳列)。

(4) 研究成果報告及精簡報告將公告於校園網頁。

10. 研究計畫之執行成效將作為日後審核補助計畫之重要參考依據。
11. 研究計畫所獲得之研發成果或智慧財產權，悉依本校「研究發展成果管理要點」辦理。

(二) 獎助學術研究與著述：

1. 申請獎助之學術著述需為前一學年度以本校名義發表之著述。
2. 期刊論文：
 - (1) 分甲種、乙種、丙種三級，甲種為 SCI、SSCI 或 A&HCI 期刊論文，乙種為 EI、TSSCI 或 THCI Core 期刊論文，丙種為上述甲、乙兩種以外之期刊論文。
 - (2) 甲種每篇獎助一萬元為上限；乙種每篇獎助五仟元為上限；丙種每篇獎助三仟元為上限。
 - (3) 申請補助之論文應符合下列條件：申請人須為通訊或第一作者；以刊登年度收錄之期刊為主。
3. 出版專書：
 - (1) 分甲種、乙種：甲種為獨立著作專書，乙種為集結多篇之編輯著作(申請人需為編輯者，且為其中至少一篇著作之作者)。
 - (2) 甲種每本獎助一萬元為上限；乙種每本獎助五仟元為上限。
 - (3) 專書(不含學位論文)必須為申請教師任教領域之教科書或研究專著，每本專書以補助一次為限。
 - (4) 專書需具備公開發行單位，且需有印刷實體，電子書形式專書不予獎助。
4. 學術研究獎勵：凡獲政府機關研究型計畫(不含人才培育等課程與教學型計畫)，並擔任計畫主持人，未支領任何主持費者，每案獎助研究獎勵費一萬元為上限。
5. 於公告期限內向研發處提出申請。
6. 每年補助每位教師總獎助金額以肆萬元為上限。

(三) 補助出國短期進修、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與教師個人或指導學生參與國外競賽：

1. 每一申請人每年至多補助一次，補助期限內未獲任何單位補助出國者。

2. 最高補助經費(含機票、註冊、生活費)：美洲地區以新台幣參萬元為上限、歐洲地區以新台幣肆萬元為上限、亞洲地區以新台幣貳萬元為上限；實際補助金額依預算及申請件數決定。
3. 出國短期進修補助原則如下：
 - (1) 參與財團法人聯合工商教育基金會之短期進修活動。
 - (2) 申請時，請檢附「研究計畫書」、「前往進修之國外學校或機構同意函」、「出國短期進修報告書」及相關核銷單據正本。
4. 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補助原則如下：
 - (1) 出席重要之國際學術會議，並以口頭發表論文者，僅以視訊發表案件不補助。
 - (2) 受邀在國際知名學術會議上發表專題演講或受表揚者，不受每年至多補助一次及補助期限內未獲任何單位補助出國之限制。
 - (3) 申請時，請檢附出席國外會議報告書及相關核銷單據正本。
5. 教師個人或指導學生參與國外競賽補助原則如下：
 - (1) 參與國外競賽獲獎者。
 - (2) 國外競賽包括專題作品創作競賽、教學媒體競賽、軟體程式設計比賽、演講比賽、論文競賽、藝文創作、體育競技比賽、創業競賽或學校指定參與之活動競賽。
 - (3) 同一作品由多位教師指導，僅可由其中一名教師提出補助申請。
 - (4) 申請時，請檢附「可證明代表本校參與競賽或該競賽由本校教師擔任指導之文件」、「獲獎證書或其他證明文件」、「參賽之作品海報或其他證明文件」、「國外競賽報告書」及相關核銷單據正本。

出國進修得為優先補助對象。

六、實際補助依基金會董事會審議後核定。

七、本作業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